



利诚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Licheng Detection & Certification Group Co., Ltd.



201719000843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LC-DH221585-001[A]

委托单位: 迪爱生合成树脂(中山)有限公司

受测单位: 迪爱生合成树脂(中山)有限公司

受测单位地址: 广东省中山市中山火炬开发区十涌路15号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样品种类: 废水

报告日期: 2022年08月17日

编制人: 蒙秀梅

审核人: 纪芷芸

签发人: 刘柏源

签发日期: 2022.08.17

蒙秀梅

纪芷芸

刘柏源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

报告说明

- 一、 本公司保证检/监测的公正、科学、准确和高效，对检/监测数据负责，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。
- 二、 本公司的采样程序按国家有关技术标准、技术规范或相应的检验检测规定执行。送样检测仅对收样负检测技术责任；现场采样仅对当天采集样品负检测技术责任。
- 三、 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、签发人签名无效。
- 四、 报告涂改或无本公司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“CMA章”均无效。
- 五、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检/监测报告。复制的报告未重新加盖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“CMA章”无效；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- 六、 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请于报告发出之日起15日内向本公司来电，否则逾期不予受理。

地 址：广东省中山市东区东苑南路139号B栋四楼

邮 编：528400

联系电话：0760-88827058

传 真：0760-88260558

网 址：www.gd-licheng.com

电子邮箱：admin@gd-licheng.com

一、检测任务

受迪爱生合成树脂(中山)有限公司委托,利诚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迪爱生合成树脂(中山)有限公司运营过程中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检测。

二、检测情况

现场采样/检测时间:2022年08月09日

现场采样/检测人员:张杰城、袁真午

监测点位:污水排放口(DW003)WS-00500

分析时间:2022年08月10日

分析人员:曾培妮、金玮

三、检测结果

表1 废水检测结果

监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参考限值	单位
污水排放口 (DW003) WS-00500	pH值	7.40	6.0~9.0	无量纲
	悬浮物	N.D	30	mg/L
	总氮	3.88	40	mg/L
	总磷	0.08	1.0	mg/L

备注:

- 1、本次检测结果只对当次所检测负责;
- 2、本次监测为瞬时采样;
- 3、限值参考标准由客户提供,本次参考限值标准为: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31572-2015)表1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直接排放限值;
- 4、“N.D”表示小于检出限;
- 5、本次监测,所测项目其检测结果均为实测水污染物浓度,未换算为水污染物基准水量排放浓度;
- 6、本次监测点位为客户指定或已经客户确认。

四、检测项目、检测方法、使用仪器及方法检出限

样品类别	项目序号	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检测仪器及编号	方法检出限	单位
废水	1	pH值	HJ 1147-2020	便携式水质测定仪 /S0234-006	/	无量纲
	2	悬浮物	GB/T 11901-1989	万分之一天平 /S0025-001	4	mg/L
	3	总氮	HJ 636-2012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/S0001-003	0.05	mg/L
	4	总磷	GB/T 11893-1989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/S0001-003	0.01	mg/L

报告结束